

泸州市财政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泸州市税务局

泸市财税〔2020〕16号

泸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泸州市税务局 关于印发 2019 年度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商品 储备管理公司及其直属库名单的通知

各区县财政局、税务局：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77 号）和《四川省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商品储备管理公司及其直属库名单管理办法》，现将市本级 2019 年度符合条件的商品储备管理公司及其直属库名单公布如下：

1. 泸州开元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2. 泸州生力特粮油有限公司
3. 泸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军粮供应站

以上企业可按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特此通知。

泸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泸州市税务局

2020年11月26日



抄送：市发改委

泸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6日印发
